

内蒙古通泰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询价通知书

项目名称： 达拉特旗人民医院采购抗疫医疗设备

项目编号： ESZCDQS-X-H-210001

2021年01月

第一章 询价邀请

内蒙古通泰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达拉特旗人民医院委托，采用询价方式组织采购抗疫医疗设备。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 抗疫医疗设备

批准文件编号： 鄂财购备字(电子)[2021]DQ00002号

询价通知书编号： ESZCDQS-X-H-210001

2.内容及分包情况（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包号	货物名称	采购需求	预算金额（元）
1	抗疫医疗设备	详见询价通知书	2,021,800.00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到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通过查询“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信用记录内容为准。）

3.其他资质要求：

合同包1（抗疫医疗设备）：

1.投标人须提供投标产品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备案凭证。 2.投标人须提供与投标产品相符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备案凭证

三.获取询价通知书的时间、地点、方式

获取询价通知书的期限： 详见询价公告；

获取询价通知书的地点： 详见询价公告；

获取询价通知书的方式： 供应商可从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鄂尔多斯市公共资源交易网、鄂尔多斯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查阅采购信息、预览询价通知书。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获取询价通知书。

其他要求：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模式进行开标（供应商无需到达开标现场，开标当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参加远程开标）。请供应商使用投标客户端严格按照询价通知书的相关要求制作和上传电子响应文件，并按照相关要求参加开标。

四.询价通知书售价

本次询价通知书的售价为0.00元人民币。

五.递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递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详见询价公告

投标地点： 详见询价公告

开标时间： 详见询价公告

开标地点： 详见询价公告

六.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内蒙古通泰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邮政编码： 010020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账户名称： 系统自动生成的缴交账户名称

开户行： 详见供应商须知

账号： 详见供应商须知

采购单位名称： 达拉特旗人民医院

地址： 鄂尔多斯市达拉特旗

邮政编码：

联系人： 吴永强

联系电话： 18147781330

内蒙古通泰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分包情况	共1包
2	采购方式	询价

3	评审办法	最低评标价法
4	开标方式	不见面开标
5	评标方式	现场网上评标
6	获取询价通知书时间 (同询价通知书提供 期限)	详见采购公告
7	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 (同递交响应文件截 止时间)	详见采购公告
8	电子响应文件递交	电子响应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
9	响应文件数量	(1)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1 份 (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 府采购云平台”)
10	成交供应商确定	采购人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中标 (成交) 人。
11	备选方案	不允许
12	联合体投标	包1: 不接受
13	采购机构代理费用	收取
14	代理费用收取方式	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

15	投标保证	<p>本采购项目采用“虚拟子账户”方式收退投标保证金，请供应商按照本询价通知书的相关要求进行缴纳。</p> <p>同时，本项目允许供应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选择非“虚拟子账户”进行保证金缴纳的，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中附相关证明材料，同时在开标现场提供证明材料原件。</p> <p>备注：若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请将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扫描添加至响应文件中。</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抗疫医疗设备：保证金人民币：0.00元整。</p> <p>开户单位： 系统自动生成的缴交账户名称。</p> <p>开户银行：供应商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获取招标文件后，根据其提示自行选择要缴纳的投标保证金银行。</p> <p>银行账号：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根据供应商选择的投标保证金银行，以合同包为单位，自动生成供应商所投合同包的缴纳银行账号（即多个合同包将对应生成多个缴纳账号）。供应商应按照所投合同包的投标保证金要求，缴纳相应的投标保证金。</p> <p>特别提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供应商应认真核对账户信息，将投标保证金足额汇入以上账户，并自行承担因汇错投标保证金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2、供应商在转账或电汇的凭证上应按照以下格式注明，以便核对：“（采购编号：***、合同包：***）的投标保证金”。 3、投标保证金缴纳、退还联系人：王倩：0477-2258393 4、咨询电话：中国银行：0477-5213464
----	------	---

16	电子招投标	<p>各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响应文件的，视为自动放弃投标。供应商因系统或网络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及时拨打联系电话0477-8581669 0477-8398623。</p> <p>不见面开标（远程开标）：</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网上开标），如在开标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电子开标时，将会由开标负责人视情况来决定是否允许供应商导入非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继续开标。本项目采用电子评标（网上评标），只对通过开标环节验证的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2. 电子响应文件是指通过投标客户端编制，在电子响应文件中，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加密后，成功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最终版指定格式电子响应文件。 3. 使用投标客户端，经过编制、签章，在生成加密响应文件时，会同时生成非加密响应文件，供应商请自行留存。 4.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询价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开标，在开标时间前30分钟，应当提前登录开标系统进行签到，填写联系人姓名与联系号码。 5. 开标时供应商应当使用 CA 证书在开始解密后30分钟内完成响应文件在线解密，若出现系统异常情况，工作人员可适当延长解密时长。（请各供应商在参加开标以前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CA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保证可以正常使用。具体环境要求详见操作手册（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采业务指南）） 6.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将视为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询价通知书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投标无效处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供应商未按询价通知书要求参加远程开标会的； （2） 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响应文件在线解密； （3） 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响应文件； （4） 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电子响应文件未能解密的。 7. 供应商必须保证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已投标标段的电子响应文件解密。
17	电子响应文件签字、盖章要求	<p>应按照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要求，使用单位电子签章（CA）进行签字、盖章。</p> <p>说明：若涉及到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可将文件签字页先进行签字、扫描后导入加密电子响应文件或签字处使用电脑打字输入。</p>
18	投标客户端	<p>投标客户端需要自行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下载。</p>

二.投标须知

1.投标方式

1.1投标方式采用网上投标，流程如下：

供应商须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neimenggu.gov.cn>）供应商库填写相关信息后方可进行网上投标操作，在线办理**ca**证书手续（登录鄂尔多斯公共资源交易网在线办理）。所需资料及办理流程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进行查询。

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门户网站（<http://www.ccgp-neimenggu.gov.cn>）页面，点击“政府采购云平台”输入登录“账号”、“密码”、“验证码”；登录完成点击右边“执行交易”进入网上投标页面，点击“应标”二级菜单“项目投标”从待投标列表中选择投标项目，点击“获取采购文件”按钮进入获取采购文件页面，要进行投标的包号填写“联系人”、“联系人联系号码”等信息点击“确认投标”按钮。

通过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neimenggu.gov.cn>）获取所投项目询价通知书，并按照本询价通知书的要求制作、上传电子响应文件。

同时，满足本询价通知书关于投标的其他要求后，方可完成投标。

1.2 缴纳投标保证金（如有）。本采购项目采用“虚拟子账号”形式收退投标保证金，每一个供应商在所投的每一项目下合同包会对应每一家银行自动生成一个账号，称为“虚拟子账号”。在进行投标信息确认后，应通过应标管理-已投标的项目，选择缴纳银行并获取对应不同包的缴纳金额以及虚拟子账号信息，并在开标时间前，通过转账至上述账号中，付款人名称必须为投标单位全称且与投标信息一致。

若出现账号缴纳不一致、缴纳金额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不一致或缴纳时间超过开标时间，将导致保证金缴纳失败。

1.3 查看投标状况。通过应标管理-已投标的项目可查看已投标项目信息。

2. 特别提示：

2.1 缴纳保证金时间以保证金到账时间为准，由于投标保证金到账需要一定时间，请供应商在投标截止前及早缴纳。

三. 说明

1. 总则

本询价通知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及国家和自治区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编制。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本项目信息公告及询价通知书的所有内容（包括变更、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且均为询价通知书的组成部分），按照询价通知书要求以及格式编制响应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采购项目，是以询价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2. 适用范围

本询价通知书仅适用于本次询价采购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 投标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4. 当事人

4.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询价通知书的采购人特指本项目采购单位。

4.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本次采购项目活动组织方。本询价通知书的采购代理机构特指内蒙古通泰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4.3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4 “询价小组”是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以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临时组织。

4.5 “成交供应商”是指经询价小组评审确定的对询价通知书做出实质性响应，取得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资格的供应商。

5. 合格的供应商

5.1 符合本询价通知书规定的资格要求，并按照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3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6.1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作为响应文件组成部分。

6.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6.3 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6.4 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资格要求。由同一资质条件的供应商组成的联合体，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联合体资质等级。

6.5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6.6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7 投标时，应以联合体协议中确定的主体方名义投标，以主体方名义缴纳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7. 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7.1 所有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简体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简体中文注释，否则视为无效。

7.2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7.3 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货币单位：元。

8. 现场踏勘

8.1 询价通知书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询价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

8.2 供应商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8.3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不构成对询价通知书的修改或不作为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的依据。

9. 其他条款

无论成交与否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均不予退还。

四. 询价通知书的澄清或者修改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询价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询价通知书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询价通知书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询价小组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3个工作日内，以公告等形式通知所有接收询价通知书的供应商，不足3个工作日的，应当顺延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同时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和“鄂尔多斯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澄清或者变更公告。澄清或者变更公告的内容为询价通知书的组成部分，供应商应自行上网查询，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供应商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的责任。

五. 响应文件

1. 响应文件的构成

响应文件应按照询价通知书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 投标报价

2.1 供应商应按照“第四章采购内容与要求”的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报价表”和“分项报价明细表”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询价通知书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2 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如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 投标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有条件的报价。

2.4 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1) 响应文件中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注：修正后的报价供应商应当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 投标有效期

3.1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响应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询价通知书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响应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

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投标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供应商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4. 投标保证金

4.1 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的同时，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开户银行、行号、开户单位、账号和询价通知书本章“投标须知”规定的投标保证金缴纳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4.2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 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放弃投标的，自所投合同包结果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2) 未成交供应商投标保证金，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3) 成交供应商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4.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资格；

(2) 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 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

(4) 不按照询价通知书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5) 要求修改、补充和撤销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6) 要求更改询价通知书和成交结果公告的实质性内容；

(7) 法律法规和询价通知书规定的其他情形。

5.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供应商在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补充、修改的内容旁签署（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盖章和上传至系统后生效，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到询价通知书规定的投标有效期终止之前，供应商不得补充、修改、替代或者撤回其响应文件。

6. 响应文件的递交

在询价通知书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送达或上传的响应文件，为无效响应文件，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拒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未按规定时间、地点进行投标的概不负责。

7. 样品（演示）

7.1 询价通知书规定供应商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理。

7.2 开标前，供应商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并按要求摆放并做好展示。若需要现场演示的，供应商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7.3 评审结束后，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共同清点、检查和密封样品，由成交供应商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封存。未成交供应商将样品自行带回。

六. 开标、评审、结果公告、成交通知书发放

1. 开标程序

1.1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 宣布开标纪律；

(2) 宣布开标会议相关人员姓名；

(3) 供应商对已提交的加密文件进行解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宣布供应商名称；

(4) 开标结束，响应文件移交询价小组。

1.2 开标异议

供应商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开标会议结束后不再接受相关询问、质疑或者回避申请。

1.3 备注说明：

1.3.1 若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开标时供应商使用 CA 证书参与远程响应文件解密。供应商用于解密的 CA 证书应为该响应文件生成加密、上传的同一把 CA 证书。

1.3.2 若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供应商在开标时间前30分钟，应当提前登录开标系统进行签到，填写联系人姓名与联系号码；在系统约定时间内使用 CA 证书签到以及解密，未成功签到或未成功解密的视为其无效投标。

1.3.3 供应商对不见面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应在开标系统规定时间内在不见面开标室提出异议，采购代理机构在网上开标系统中进行查看及回复。开标会议结束后不再接受相关询问、质疑或者回避申请。

2. 评审（详见第六章）

3.结果公告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和鄂尔多斯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同时将成交结果以公告形式通知未成交的供应商,成交结果公告期为1个工作日。

项目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和鄂尔多斯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废标公告,废标结果公告期为1个工作日。

4.成交通知书发放

发布成交结果的同时,成交供应商可自行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打印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成交结果,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成交。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其向采购人提出。

为了使提出的询问事项在规定时间内得到有效回复,询问采用实名制,询问内容以书面材料的形式亲自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正式受理后方可生效,否则,为无效询问。

2.质疑

2.1 供应商认为询价通知书、采购过程和成交、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应当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询价通知书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询价通知书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询价通知书或者询价通知书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2.2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3 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2.4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一)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二)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三)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四) 事实依据;

(五) 必要的法律依据;

(六) 提出质疑的日期。

注:对询价通知书质疑的,还需提供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询价通知书的证明材料(在供应商系统中自行截图)。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可以授权代表进行质疑,且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2.5 供应商在提出质疑时,请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质疑函范本要求提出和制作,否则,自行承担相关不利后果。

对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恶意质疑的,一经查实,将上报监督部门,并给以相应处罚。

2.6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为了使提出的质疑事项在规定时间内得到有效答复、处理,质疑采用实名制,且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亲自递交至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正式受理后方可生效。

联系部门: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详见第一章 询价邀请)。

联系电话: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详见第一章 询价邀请)。

通讯地址: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详见第一章 询价邀请)。

3.投诉

质疑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书面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监督部门进行投诉。投诉程序按《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定执行。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第三章 合同与验收

一.合同要求

1.一般要求

1.1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询价通知书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规定，与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询价通知书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合同签订双方不得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1.2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1.3采购人与成交人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

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1.4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按照相关规定处理，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5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合同格式及内容

2.1具体格式见本询价通知书后附拟签订的《合同文本》（部分合同条款），响应文件中可以不提供《合同文本》。

2.2《合同文本》的内容可以根据《合同法》和合同签订双方的实际要求进行修改，但不得改变范本中的实质性内容。

二.验收

成交供应商在供货、工程竣工或服务结束后，采购人应及时组织验收，并按照询价通知书、响应文件及合同约定填写验收单（下载地址：鄂尔多斯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办事指南—办事表格下载—政府采购相关范本）。

政府采购合同（合同文本）

甲方：***（填写采购单位）

地址（详细地址）：

乙方：***（填写成交供应商）

地址（详细地址）：

合同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就（填写项目名称）（政府采购项目编号、备案编号：），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达成合同如下：

一、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1、合同格式以及合同条款
- 2、成交结果公告及成交通知书
- 3、询价通知书
- 4、响应文件
- 5、变更合同

二、本合同所提供的标的物、数量及规格等详见成交结果公告及后附清单。

三、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人民币_____万元，大写：_____

四、付款方式及时间

***（见询价通知书第四章）

五、交货安装

交货时间：_____

交货地点：_____

六、质量

乙方提供的标的物应符合国家相关质量验收标准，且能够提供相关权威部门出具的产品质量检测报告；提供的相关服务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标准。

七、包装

标的物的包装应按照国家或者行业主管部门的技术规定执行，国家或业务主管部门无技术规定的，应当按双方约定采取足以保护标的物安全、完好的包装方式。

八、运输要求

（一）运输方式及线路：_____

（二）运输及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九、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中国境内使用标的物或标的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知识产权的诉讼。

十、验收

（一）乙方将标的物送达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后，由甲乙双方及第三方（如有）一同验收并签字确认。

（二）对标的物的质量问题，甲方应在发现后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乙方在接到书面异议后，应当在_____日内负责处理。甲方逾期提出的，对所交标的物视为符合合同的规定。如果乙方在响应文件及询价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及承诺中，有明确质量保证期的，适用质量保证期。

（三）经双方共同验收，标的物达不到质量或规格要求的，甲方可以拒收，并可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十一、售后服务

（一）乙方应按询价通知书、响应文件及乙方在询价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或承诺提供及时、快速、优质的售后服务。

(二) 其他售后服务内容：（响应文件售后承诺等）

十二、违约条款

(一) 乙方逾期交付标的物、甲方逾期付款，按日承担违约部分合同金额的违约金。

(二) 其他违约责任以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十三、不可抗力条款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__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双方协商解决。

十四、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一) 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 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十五、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五份，采购单位、供应商、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国库支付执行机构各一份，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十六、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甲方：_____（章）

采购方法人代表：_____（签字）

开户银行：

帐号：

联系电话：

乙方：_____（章）

供应商法人代表：_____（签字）

开户银行：

帐号：

联系电话：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附表：标的物清单（主要技术指标需与响应文件相一致）

名称	品牌、规格、标准/主要服务内容	产地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金额 (元)
**	**	**	**	**	**	**
合计：人民币大写：**元整						¥：**

第四章 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

一. 项目概况：

为了增强我院抗疫能力采购一批抗疫医疗设备。

合同包1（抗疫医疗设备）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合同签订后30个日历天内交货
标的提供的地点	甲方指定的地点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付款方式	1期：支付比例100%，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完成人员培训后
验收要求	1期：严格按照国家医疗器械验收标准验收
履约保证金	收取比例：5%，说明：在签订采购合同前采购人收取中标价5%的履约保证金（在采购合同中约定履约保证金退还的方式、时间、条件和不予退还的情形，明确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

其他

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符合的条件说明，（1）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2）《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残疾人其他就业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52号）的规定，明确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需要具备的条件：一是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二是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三是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四是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同时，要求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这些条件需要同时满足。（3）小微企业以供应商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并提供供应商及所投产品生产企业“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小微企业名录”截图为判定标准；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为判定标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以供应商填写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为判定标准，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4）提供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后附，不可修改），未提供、未盖章或填写内容与相关材料不符的不予价格扣除。（5）提供声明函不实或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行为的，取消其中标资格，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佐证资料，供应商所投标设备标星参数项需提供真实有效的佐证材料（技术白皮书或彩页资料），且须在技术偏离表相对应的备注栏中注明佐证材料在响应文件中的具体页码，以备评委核查。不提供佐证资料或提供的佐证资料与标星参数项不符视为不满足。佐证材料须真实有效、清晰可辨，因佐证材料模糊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中标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日内，将相关佐证材料原件提交采购人，采购人将会同监督部门对所提供的证明材料进行进一步核实，如发现提供虚假佐证材料，供应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采购人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人承担。

质保期，一年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核心产品要求 （“△”）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 价（元）	分项预算总 价（元）	招标技 术要求
1		消毒灭菌设备及器具	甲醛灭菌器	台	1.00	350,000.00	350,000.00	详见附件一
2		消毒灭菌设备及器具	脉动真空清洗消毒器	台	1.00	500,000.00	500,000.00	详见附件二
3		防疫、防护卫生装备及器具	环境浓度安全监测报警系统	台	1.00	50,000.00	50,000.00	详见附件三

序号	核心产品要求 ("△")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 价(元)	分项预算总 价(元)	招标技 术要求
4		物理治疗、康复及体育治疗仪器设备	体外冲击波碎石机	台	1.00	300,000.00	300,000.00	详见附表四
5		医用射线防护材料和设备	医用射线防护悬挂屏	块	1.00	15,000.00	15,000.00	详见附表五
6		普通诊察器械	静脉显像仪	台	1.00	49,800.00	49,800.00	详见附表六
7		消毒灭菌设备及器具	紫外线消毒机	台	11.00	23,000.00	253,000.00	详见附表七
8		医用低温、冷疗设备	冷藏标本柜	台	1.00	24,000.00	24,000.00	详见附表八
9		临床检验设备	全自动医用PCR分析系统	台	1.00	280,000.00	280,000.00	详见附表九
10		临床检验设备	核酸提取仪	台	1.00	200,000.00	200,000.00	详见附表一十

附表一：甲醛灭菌器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甲醛灭菌器
	2	有效容积: $\geq 143L$
	3	腔体结构及材质: 腔体结构为矩形, 空间利用率100%, 腔体材质采用优质航空铝材, 厚度 $\geq 16mm$, 具有优越的导热性能。
	4	门开启方式: 采用顶杆驱动式电动升降门, 灭菌结束后可实现延时开门, 保证人员安全。
	5	门板温度控制探头数量: ≥ 1 , 高精度温度探头, 分辨率为 $0.1^{\circ}C$, 准确检测和控制灭菌温度。
	6	门障碍开关: 具有门障碍开关功能, 当碰触障碍开关时, 门自动下降, 防止夹伤操作者和夹坏物品。
	7	脚踏开关开门: 具有脚踏开门功能, 当操作者双手占用时, 可用脚控制门的开关。
	8	甲醛加注方式: 采用软袋灌装, 垂直挂放, 减少残留, 自动刺破加注方式, 避免操作人员接触甲醛液体, 更安全。
	9	甲醛溶液: 采用甲醛浓度仅为2%的复方灭菌剂, 1次性软袋灌装, 容积 $\geq 2L$
	10	纯水系统: 设备内置纯水制备系统, 电导率 $< 5\mu S/cm$, 带反渗透及紫外线杀菌功能, 符合《WST 649-2019 医用低温蒸汽甲醛灭菌器卫生要求》中规定的符合药典要求, 并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
	11	压力传感器数量: 产品设置压力传感器数量 ≥ 2 个, 独立通道。
	12	内室温度传感器数量: 内室温度传感器数量 ≥ 2 个, 独立通道。
★	13	蒸发器形式: 即热式蒸发器, 能够实现甲醛边加注边汽化, 避免甲醛残留。
	14	PLC: 采用高端PLC控制系统。
	15	显示屏: 采用8寸彩色触摸屏。
	16	显示屏显示内容: 温度, 压力, 时间, 循环模式, 过程阶段和报警信息等, 并提供实际界面照片。

	17	甲醛用量显示和打印:运行程序时,触摸屏中甲醛用量实时显示,并在打印记录中打印。
	18	打印记录内容:能够打印记录:程序名称、灭菌日期、灭菌锅次、灭菌起始结束时间,连续记录灭菌过程的压力、温度,阶段时间结束状态等信息,并提供打印样品;
★	19	关键参数显示和打印:标准中规定的灭菌温度、压力、时间等关键参数,运行过程中在触摸屏中实时显示,并在打印记录中打印;关键参数不符合时,自动报警。
★	20	程序数量:60°C和78°C两种灭菌程序
	21	程序运行时间:60°C程序2.5-3.5h;78°C1.5-2.5h
	22	倒计时显示:具有倒计时显示功能,可根据装载情况自动调整剩余时间,能够使操作者更加合理的安排工作时间。
	23	外形尺寸:因场地受限,1030±10mm×830±10mm×1730±10mm
	24	操作高度:≤900mm,操作高度降低,特别方便女护士的操作,更加人性化。
说明	对于不允许偏离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在上表中以“★”的方式标明。	

附表二:脉动真空清洗消毒器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脉动真空清洗消毒机
	2	容积:≥150L
	3	有效容积:≥100L
	4	材质要求,外罩:进口克虏伯拉丝板。
	5	清洗舱:优质316Ti不锈钢,5mm,镜面,提供证明材料
	6	舱体保温:≥12mm橡塑海绵
	7	门数量:双门
	8	开关门形式:触摸屏操作,自动开关门
	9	工作压力:-0.1~0 Mpa
	10	机器原理:负压清洗+超声清洗,高温消毒,负压干燥
	11	使用寿命:≥10年或15000次循环
	12	消毒程序:蒸汽消毒、热水消毒可选
	13	运行周期:≤55分钟
	14	接头数量:负压清洗,无需常规的接头附件
	15	传感器:压力变送器,温度探头,指针式压力表,液位探针,位置检测开关
	16	真空泵、气动阀、循环泵、电磁阀等主要配件均为进口。
	17	液位自调节:根据放置托盘的数量自动调节各耗材的进给量
	18	流程控制:清洗、漂洗一、漂洗二、消毒、干燥全过程由控制器自动控制,保证设备稳定、有序的运行。
	19	显示屏:≥7.5寸触摸屏
说明	对于不允许偏离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在上表中以“★”的方式标明。	

附表三:环境浓度安全监测报警系统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环境浓度安全监测报警系统
	2	量程选择:0-30ppm
	3	分辨率:0.01ppm
	4	带显示功能

	5	工作电压：12-35VDC
	6	准确度：≤±2%FS
	7	检测方式：扩散式
	8	主体材料：铝合金+进口防腐合金
	9	报警方式：LED灯报警+不锈钢防爆型声光报警器
	10	声报强度：85dB@1米处
	11	防爆认证：ExdIICT6 Gb
	12	外形尺寸：190*180*100mm（长*宽*厚）
	13	功耗：<1W
	14	安装方式：壁挂式安装
	15	工作电压：220VAC或110VAC/(50~60)Hz
	16	备电：24VDC/4.6AH（可选）
	17	额定功率≤10W
	18	报警方式：声光报警
说明	对于不允许偏离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在上表中以“★”的方式标明。	

附表四：体外冲击波碎石机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体外冲击波碎石机
	2	碎石系统：
★	3	有透镜电磁式冲击波源，可与液电式兼容，提供注册证证明。
	4	高压放电范围：11~16KV。
	5	高压放电电容储能：50J~128J。
	6	焦点治疗深度≥130mm，可变焦，提供产品注册证。
	7	聚焦范围径向±7.5mm，轴向-45~70mm；
	8	脉冲前沿≤0.5μS，脉宽≤1μS，
	9	压缩声压峰值20~60MPa；膨胀声压峰值≤9MPa；
	10	具备冲击波高频高压系统，保证冲击波能量的稳定性。
	11	治疗臂与冲击波治疗头：
★	12	治疗臂可翻转200度，在床上位和下位都能碎石。
	13	与治疗臂一体化的治疗头独立上下升降运动幅度300mm。
	14	治疗头向前拐角20度，向后拐角30度。
	15	B超定位系统：
★	16	环冲击波源锥形多角度运动的B超探头定位装置，具备电子自动测距功能。
	17	探头能对焦点作直线和环形运动，定位误差≤2mm；
	18	探头表面与第二焦点测距误差≤2mm；
	19	电动的探头具备伸缩功能，行程25-125mm；
	20	测量与显示误差≤2mm；
	21	操作系统：
	22	整机配置独立的数控MCU系统、彩屏触摸屏控制台、摇杆运动控制系统，冲击波参数及运行状态实时显示，带给用户舒适高效的操作体验。
	23	碎石时可选择连续触发、单次击发多种形式；

	24	碎石能量可无级调节;
	25	触发频率范围: 60~120次/分钟(1~2HZ);
	26	封闭式水加热, 自动排气, 恒温超温保护自动循环装置。
	27	治疗床与主机:
★	28	治疗床全电动控制, 三维六向运动。上下升降范围 $\geq 150\text{mm}$, 纵向移动范围 $\geq 150\text{mm}$, 横向移动范围 $\geq 150\text{mm}$ 。
	29	可与主机分离的独立的移动式多功能手术床。
	30	治疗床为三段可拆装式(含床主体、头板、尾板), 可配置泌尿手术附件(如脚托、压腹带), 可进行泌尿外科的一般诊疗手术。
	31	机械传动系统最小调节精度 $\leq 1\text{mm}$ 。
	32	治疗床有效载荷 $\geq 130\text{Kg}$ 。
	33	产品配置要求:
	34	治疗床1台
	35	主机1台
	36	电气柜 1台
	37	控制台(10寸触控屏摇杆) 1台
	38	冲击波源(电磁式声学透镜聚焦) 1套
	39	电容箱(真空高压脉冲触发) 1套
	40	冲击波高频高压发生器1套
	41	水处理器 1套
	42	B超定位装置 1套
	43	压腹带1套
	44	硅胶水囊 3个
	45	工具箱 1套
	46	总体要求
	47	维修响应时间: 维修人员一小时内响应, 24小时内到达现场。
	48	供货方保证质保期内设备开机率 $\geq 95\%$, 提供全套技术资料、操作手册、维修手册,
	49	提供专用安装、维修工具和日常维修工具。
	50	供货方保证提供系统安装调试, 应用培训。整机保修一年。保修期结束后, 还必须
	51	提供设备的维护和维修服务。
	52	国内拥有30个以上的售后服务网点, 提供地址、联系人、电话证明材料。
	53	提供生产厂家资质, CE认证, ISO13485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说明		对于不允许偏离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在上表中以“★”的方式标明。

附表五: 医用射线防护悬吊屏风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医用射线防护悬吊屏风
	2	防护屏尺寸: H750*W600(mm),
	3	透明部分尺寸: H400*W600(mm), 采用进口高铅高透光率铅有机玻璃;
	4	防护帘尺寸: H350*W600(mm) 采用进口超轻超薄超柔软型防护材料;
★	5	铅当量不小于0.5mmPb

	6	吊杆组件加工精度高, 防护屏定位稳定, 全方位移动;
	7	卖方负责旧屏风拆除及新屏风安装
说明	对于不允许偏离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在上表中以“★”的方式标明。	

附表六：静脉显像仪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静脉显像仪
	2	操作方式:手持或支架固定
	3	电池续航能力 ≥ 6 小时
	4	电池充电时间 ≤ 3 小时
	5	供电方式:电池供电/支架外接电源供电
	6	光源类型:近红外光(无辐射)
	7	投影仪分辨率 $\geq 854*480$
★	8	图像对位精度 $\leq 0.10\text{mm}$
	9	最佳成像高度: $200\pm 20\text{mm}$
	10	图像解析速度 ≥ 30 帧/秒
	11	最小可识别血管直径 $\geq 0.5\text{mm}$
★	12	可识别血管深度:皮下 12mm 以内
	13	投影尺寸:大、中、小三种尺寸
	14	投影亮度:五档投影亮度
	15	投影图像颜色:五种投影颜色,每种颜色均可反色"
	16	血管显示模式:普通模式/增强模式/深度模式
	17	深度提示:四档深度提示
	18	血管分布图像的存储:具备图像锁定、存储、回放功能
	19	可导出血管分布图像至电脑
★	20	具备最佳投影距离指示
	21	具备自动休眠/唤醒
	22	具备最佳穿刺路径推荐及最佳血管灌注水平提示
	23	标配外置式血管影像增强器
	24	具备美国 FDA 认证、欧盟 CE 认证
说明	对于不允许偏离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在上表中以“★”的方式标明。	

附表七：紫外线消毒机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紫外线消毒机
	2	净离子管数量: 2根(标配);
	3	风速: 31.75 CFM, 转速: $3300\pm 10\%$ R.P.M;
	4	内置紫外线灯管下方垂直中心1m处紫外光谱辐照强度为 $44\mu\text{W}/\text{cm}^2$;
	5	紫外线泄漏量: 仪器周边300mm处小于 $1\mu\text{W}/\text{cm}^2$;
★	6	在30m ³ 的空间内, 消毒机工作120min, 空气消毒后的浮游自然菌死亡率 $\geq 95.78\%$ 。
	7	在20m ³ 的空间内, 消毒机强力模式工作60min, 空气消毒后的白色葡萄球菌8032的灭杀率 $\geq 99.95\%$;
	8	在20m ³ 的空间内, 消毒机强力模式工作120min, 空气消毒后的白色葡萄球菌8032的灭杀率 $\geq 99.99\%$ 。

	9	采用双极屏蔽电离技术，模拟森林、瀑布的自然空气环境，产生的"活性氧离子团"主动分解净化异味（分解成H ₂ O和CO ₂ ），比传统依靠过滤耗材净化（被动式）效率更高，又经济适用。
	10	主机集成按键控制，提供常规净化模式、强力净化模式、睡眠净化模式和无人模式四种工作模式。
★	11	多种净化技术，不依赖耗材，使用维护成本低
	12	多种工作时间可选，满足不同使用需求。
说明	对于不允许偏离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在上表中以“★”的方式标明。	

附表八：冷藏标本柜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冷藏标本柜
	2	冷藏标本柜适用于病理活检组织的接收和冷藏保存，安全无毒。
	3	外壳由不锈钢经拉纹制作，经久耐用，抗腐蚀。
	4	双开门设计，中空玻璃门，防凝效果好，密封好、开启灵活，关闭严密，能有效防止有害气体溢出。
	5	层板高度可自由调节，承载强度大、标本存放方便，清理方便。
	6	内胆采用轧花铝板，铝板相比不锈钢和塑料,热传导快,整体温度均匀。
	7	采用先进的上置进口压缩机冷凝机组技术，带负4-10度恒冷系统，减少甲醛挥发，具有外型美观、调节保养方便等优点。
	8	自动与手动控制方式，使用更方便。
说明	对于不允许偏离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在上表中以“★”的方式标明。	

附表九：全自动医用PCR分析系统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全自动医用PCR分析系统
	2	激发光源：大功率LED光源，冷光源，可使用10万小时免维护,比同类仪器LED光源灵敏度更高
	3	检测器：高灵敏度光电传感器、检测灵敏度比CCD探测器高10倍，无孔间的边缘干扰影响。
	4	样本容量：96孔(48×2×0.2ml,双反应模块)，可同时运行两个不同的反应程序。
	5	荧光检测波长：通道1:470nm-510nm通道2:530nm-565nm通道3:580nm-620nm通道4:630nm-665nm通道5:预留 通道6:预留。多通道检测完全规避交叉干扰，无需任何繁杂的校正。
	6	可检测的荧光素及染料：FAM,SYBR, VIC, HEX, Joe, TET, TMRA, CY3, ROX, Texas Red, CY5。使用最佳滤光片组合,通道之间无干扰，仪器适用开放式试剂。
	7	检测方式：反应管的底部侧面激发、检测。提高光源的传输及检测效率，灵敏度。
	8	激发、检测光的传输模式：每一反应孔独立的光纤传输，独立的输入输出光纤传导对应着每一反应孔，无孔与孔间的光检测干扰
	9	软件应用模式：定量/定性、熔解曲线、多管多项目分析、相对定量、等位基因、HRM、SAT实时荧光等温扩增，多项目管理设置程序管理、项目实验运行程序安全密码锁定功能,分析软件试剂封装技术功能,自动判断分析
	10	模块温度范围：4℃-99℃。控温范围广，试剂可以在机器上4℃保存。
	11	检测动力学范围：100-10 ¹⁰ ，宽广的动力学范围

	12	最小检测模板：单个拷贝，在理想的实验环境下，可以达到100%的扩增分析,高扩增效率。
	13	反应容积：15ul-100ul，宽广的反应体系
	14	控温模式：半导体热电模块，多种控温模式,控温稳定
	15	升温速率(MAX)：4.0°C/S，快速的升降温速率
	16	温控精度：±0.1°C创新的多点控温技术使得SLAN-96P的控温精度达到±0.1,以保证实验的精确性。
	17	样品间温度均匀性：±0.1°C，实测温度均匀性为±0.1，保证孔与孔之间温度完全一致。
	18	断电保护：有断电保护功能，在实验过程中遇到断电时,具有程序记忆功能,来电时可继续运行
	19	输入电源：220VAC、50HZ
	20	耗能：≤850VA，耗能低，噪音小，节能环保
	21	操作系统：配合电脑使用，适用中、英文XP/ Vista /Win 7，适合多种操作系统。
	22	热盖：电子自动锁控热盖，运行时热盖自动调节及锁住功能，根据不同的反应管而自动调节位置，保证反应体系不挥发，确保定量的准确性。在运行时自动锁住功能可以防止实验时误操作。
	23	操作软件：全中文/全英文，检测分析软件升级方便，功能齐全，容错性强，模板编辑方便，自动生成独立的打印报告单，报告数据可共享。
说明		对于不允许偏离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在上表中以“★”的方式标明。

附表一十：核酸提取仪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核酸提取仪
	2	一、主要技术参数：
★	3	样品通量：可根据样本数自行设置，磁珠法一次可以处理1-96个样本
	4	工作体积：30-1000ul，可最多处理500ul的样本体积
	5	工作原理：磁珠法，磁棒磁套方式
	6	磁棒数量：96根，支持自动调节磁棒磁吸高度，磁珠吸附更充分
	7	更换磁棒模块，仪器支持24/48/96通量互换
	8	提纯孔间差：CV≤5%
	9	加热温度：室温-125°C
	10	温控精度：±2%
	11	震荡混合：上下震荡混匀，多种不同混合方式，变速混匀方式
	12	磁珠回收率：>95%
★	13	提取时间：≤15分钟/批
	14	污染防控：内置紫外，空气过滤系统
	15	操作界面：7寸彩色触摸屏
	16	仪器内含所有软件和硬件操作视频，便于用户查看
	17	通讯控制：2个USB2.0接口、1个USB3.0接口、一个音频输出接口、一个WAN接口、内置WIFI、蓝牙
	18	内置程序：最大可存储120组程序
	19	仪器体积小巧，可放入中大型生物安全柜中

	20	厂家能提供20种以上有国家医疗器械三类证的配套核酸检测试剂
说明	对于不允许偏离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在上表中以“★”的方式标明。	

第五章 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以下简称《民法通则》）规定的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供应商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这里所指“其他组织”不包括法人的分支机构，由于法人分支机构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不能以分支机构的身份参加政府采购，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但由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具有其特殊性，如果能够提供其法人给予的相应授权证明材料，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详见资格性审查表要求）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4.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函。

5.信用记录查询

（1）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2）查询截止时点：本项目资格审查时查询；

（3）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供应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作无效投标处理。

6.按照询价通知书要求，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第六章 评审

一、评审要求

1. 评审方法

最低价评标价法。

2. 评审原则

2.1 评审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询价通知书和响应文件为评审的基本依据，并按照询价通知书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

2.2 具体评审事项由询价小组负责，并按询价通知书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

3. 询价小组

3.1 询价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询价小组成员总数的2/3。

3.2 询价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3.3 询价小组负责具体评审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 确认或者制定询价通知书；；

(2) 从符合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名单中确定不少于3家的供应商参加询价；

(3) 审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并作出评价；

(4) 要求供应商解释或者澄清其响应文件；

(5) 编写评审报告；

(6) 确定成交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7) 告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的供应商的违法违规行为。；

(8)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4. 澄清

询价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询价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询价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

询价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更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更正。

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不同供应商响应文件上传的项目内部识别码一致）；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说明：在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供应商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投标：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7. 投标无效的情形

详见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询价通知书其他投标无效条款。

8. 废标（终止）的情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询价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询价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但经财政部门批准的情形除外；

(4) 法律、法规以及询价通知书规定其他情形。

9. 定标

询价小组从质量和 Service 均能满足询价通知书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进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的价格扣除后，对报价进行由低到高排序，并按照相关规定确定成交供应商候选人。

二. 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1. 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询价通知书相关要求执行。

2.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抗疫医疗设备

序号	情形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	6.0%	本项目对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给予相应百分比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但同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小微企业的，不重复价格扣除。

注：
 (1) 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中标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
 (2) 小型、微型企业是指投标人及其所投核心产品的制造商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3) 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1) 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①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②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2) 供应商属于小微企业的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供应商应当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供应商可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点击“小微企业名录”（<http://xwqy.gsxt.gov.cn/>）对供应商和核心设备制造商进行搜索、查询，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

(3) 提供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后附，不可修改），未提供、未盖章或填写内容与相关材料不符的不予价格扣除。

三、评审程序

1.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询价通知书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详见后附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依据询价通知书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询价通知书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询价通知书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后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单位按无效投标处理。

2.询价

(1) 询价小组在询价过程中，不得改变询价通知书所确定的技术和服务等要求、评审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和合同文本等事项。

(2) 参加询价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按照询价通知书的规定一次报出不得更改的价格（报价以响应文件“报价表”中所报价格为准）。询价小组进行价格比较。

3.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落实

对于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4.汇总、排序

询价小组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询价通知书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进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的价格扣除后，对报价进行由低到高排序，并按照相关规定确定成交供应商候选人。价格相同的，按技术指标或售后服务条款或业绩的优劣顺序排列确定。上述相同的，按照提供优先采购产品证明材料的数量进行排序；以上均相同的属于保护环境、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企业的优先。

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合同包1（抗疫医疗设备）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审查供应商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执业许可证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审查投标人2018或2019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近一年内的银行资信证明。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提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的良好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以税务机关提供的纳税凭据或银行入账单为准） 2.提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以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为准）注：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也需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金额缴纳社保的凭据。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1.审查供应商出具的“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 2.投标产品未超出其经营范围的。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审查“参加本采购活动前3年内”供应商书面声明函；
信用记录	到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特定资格要求	1.投标人须提供投标产品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备案凭证。 2.投标人须提供与投标产品相符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备案凭证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合同包1（抗疫医疗设备）

投标及保证金缴纳情况	按要求进行网上投标、进行保证金缴纳。（审查汇款凭证）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包括分项报价，投标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投标报价不得缺项、漏项。
投标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涂改、删除、插字、公章使用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文件的格式、文字、目录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对投标无实质性影响。
响应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涂改、删除、插字、公章使用等符合询价通知书要求；响应文件文件的格式、文字、目录等符合询价通知书要求或对投标无实质性影响。
主要商务条款	审查供应商出具的“满足主要商务条款的承诺书”，且进行签署、盖章。
联合体投标	符合关于联合体投标的相关规定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1.明确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或服务内容或工程量； 2.响应文件应当对询价通知书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询价通知书全部实质性要求。
其他要求	询价通知书要求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围标、串标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

供应商提供响应文件应按照以下格式及要求进行编制，且不少于以下内容。

格式一：

响应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

(正本/副本)

项目编号：
包 号：第 包（若项目分包时使用）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格式二：

响应文件目录

- 三、投标承诺书
- 四、报价表
- 五、授权委托书
- 六、投标保证金
- 七、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八、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 九、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 十、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十一、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 十二、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 十三、联合体协议书
- 十四、中小企业声明函
- 十五、监狱企业
- 十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十七、分项报价明细表分项报价明细表
- 十八、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 十九、技术偏离表
- 二十、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 二十一、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 二十二、供应商业绩情况表
- 二十三、各类证明材料

格式三：

投标承诺书

采购单位、内蒙古通泰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按照已收到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询价通知书要求，经我方（供应商名称）认真研究投标须知、合同条款、技术规范、资质要求和其它有关要求后，我方愿按上述合同条款、技术规范、资质要求进行投标。我方完全接受本次询价通知书规定的所有要求，并承诺在成交后执行询价通知书、响应文件和合同的全部要求，并履行我方的全部义务。我方的最终报价为总承包价，保证不以任何理由增加报价。

2.我方同意询价通知书关于投标有效期的所有规定。

3.我方郑重声明：所提供的响应文件内容全部真实有效。如经查实提供的内容、进行承诺的事项存在虚假，我方自愿接受有关处罚，及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4.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如有违反，无条件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罚。

5.我方同意提供贵方另外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

6.我方将按照询价通知书、响应文件及相关要求、规定进行合同签订，并严格执行和承担协议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7.我单位如果存在下列情形的，愿意承担取消成交资格、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赔偿超过投标保证金金额的损失部分、接受有关监督部门处罚等后果：

- （1）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资格；
- （2）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3）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不按照相关要求签订合同；
- （4）不按照询价通知书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5）要求修改、补充和撤销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6）要求更改询价通知书和成交结果公告的实质性内容；
- （7）法律法规和询价通知书规定的其他情形。

详细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电子函件：

供应商开户银行：

账号/行号：

法定代表人签字：（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四:

报价表

- 说明:
1. 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 单位为元。
 2. 价格应按照“供应商须知”的要求报价。
 3. 格式、内容和签署、盖章必须完整。
 4. 《报价表》中所填写内容与响应文件中内容不一致的, 以报价表为准。

注: 采用电子招投标的项目无需编制该表格, 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 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 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 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 以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内容为准。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五: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 (姓名) 系_____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现委托_____ (姓名) 为我方授权代表。授权代表根据授权, 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采购项目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 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委托期限: _____。
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 _____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
授权代表: _____ (签字)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反面
授权代表身份证扫描件 正面	授权代表身份证扫描件 反面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六:

投标保证金

供应商应在此提供缴纳保证金的凭证的复印件。

格式七: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资金	
注册地		注册时间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技术负责人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账号			
主营范围:			
企业资质:			

格式八：

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格式九：

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格式十：

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格式十一：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我公司具备履行本次投标项目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十二：

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内蒙古通泰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本次投标项目），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所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同时声明：在参加此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本公司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十三：（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联合体协议书

_____（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_____（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
_____（项目名称）采购项目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 1.（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 联合体各成员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参加投标活动，签署文件，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进行合同询价活动，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以及处理与本采购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宜。
 3. 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询价通知书、响应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并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5. 本协议书自所有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单位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 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采购人各执一份。
- 协议书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
-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签字）
联合体成员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十四：（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格式十五：（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格式十六：（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格式十七:

分项报价明细表

注:采用电子招投标的项目无需编制该表格,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内容为准。

格式十八：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可以完全满足本次采购项目的**所有主要商务条款要求**（如标的提供的时间、标的提供的地点、投标有效期、采购资金支付、验收要求、履约保证金等）。若有不符合或未按承诺履行的，后果和责任自负。

如有优于询价通知书主要商务要求的请在此承诺书中说明。

具体优于内容（如标的提供的时间、地点，质保期等）。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年月日

格式十九：
技术偏离表

序号	标的名称	招标技术要求		供应商提供响应内容	偏离程度	备注
1		★	1.1			
			1.2			
			……			
2		★	2.1			
			2.2			
			……			
……						

- 说明：
1. 供应商应当如实填写上表“供应商提供响应内容”处内容，对询价通知书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询价通知书要求。
 2. “偏离程度”处可填写满足、响应或正偏离、负偏离。
 3. “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具体说明。
 4. 上表中“招标技术要求”应详细填写招标要求。

格式二十：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序号	姓名	本项目拟任职务	学历	职称或执业资格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1						
2						
3						
.....						

按询价通知书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人员证书。

注：

- 1.本项目拟任职务处应包括：项目负责人、项目联系人、项目服务人员或技术人员等。
- 2.如供应商成交，须按本表承诺人员操作，不得随意更换。

格式二十一：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内容和格式自拟。

格式二十二：

供应商业绩情况表

序号	使用单位	业绩名称	合同总价	签订时间
1				
2				
3				
4				
...				

供应商根据上述业绩情况后附销售或服务合同复印件。

格式二十三：

各类证明材料

- 1.询价通知书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 2.供应商认为需提供其他资料。